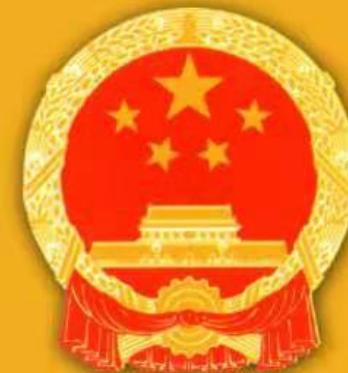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用地  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4408022025YG000657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5年06月27日



用地单位	广东粤海粤西供水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项目湛江段建设用地
批准用地机关	湛江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440802-2024-0001
用地位置	湛江市赤坎区、麻章区、廉江市、遂溪县、雷州市、徐闻县
用地面积	473267.7900平方米
土地用途	水工设施用地
建设规模	以发改部门核准的建设规模或审定的规划方案为准。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

## 附图及附件名称

宗地图7.pdf, 宗地图1.pdf, 宗地图5.pdf, 宗地图2.pdf, 宗地图6.pdf, 宗地图4.pdf, 宗地图8.pdf, 宗地图3.pdf, 宗地图9.pdf

## 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